

高唐县职业教育综合实习实训基地项目勘察设计招标项目
(服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GG2020-FG01HD-018)



招 标 人: 高唐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招标代理: 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监督机构: 高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 期: 二〇二〇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2
第四章	合同格式文本	40
第五章	项目说明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高唐县职业教育综合实习实训基地项目勘察设计招标项目招标公告

本项目高唐县职业教育综合实习实训基地项目勘察设计招标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政府债券资金、地方政府资金和社会资金三部分组成,招标人为高唐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项目编号: GG2020-FG01HD-018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内编号: GTJSGC-2020-057
投标人入库类型: 供应商
- 2、工程名称: 高唐县职业教育综合实习实训基地项目勘察设计招标项目;
- 3、建设地点: 高唐县时风东路 188 号(高唐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校内);
- 4、建设规模: 项目规划占地面积 60 亩,约 40000 m²,主要建设医康实训楼一栋、电商实训楼一栋、综合培训楼一栋、艺体楼一栋以及相应的附属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 50000 m²,其中医康实训楼 12000 m²,电商实训楼 10000 m²,综合培训楼 18000 m²,艺体楼 10000 m²;
- 5、计划投资额: 本项目施工工程总投资约计 21000 万元,设计费总投资为 171 万元。
- 6、资金来源: 由政府债券资金、地方政府资金和社会资金三部分组成;
- 7、设计周期: 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提供建筑方案,建筑方案确定后 20 日历天内提供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等全套设计图纸;
- 8、标段划分及招标范围: 共分为一个标段,本次设计招标范围为工程勘察、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派专人现场跟踪服务、提供相关设计文件及专项报告,配合各类建设手续办理及图纸审查并提供相关材料,参加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设计变更处理,技术问题解决,提供或审核招标技术要求,审核确认深化设计或专项设计,专业设计间的设计协调以及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各类技术会议和工程验收等;
- 9、结算方式: 设计费按照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一次性包死。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且资质满足以上要求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 2、投标人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含)设计资质,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甲级或以上资质;



3、参与本次投标的设计人员必须为本投标人单位的注册人员，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及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人员必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师、注册岩土师、注册公用设备师（暖通）、注册公用设备师（给排水）、注册电气师（供配电），每个专业至少配备专业人员一名；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本工程实行资格后审。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投标人请于 2020 年 6 月 4 日 18 时 99 分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 23 时 59 分登陆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文件格式为.lczf）、图纸等资料，逾期未下载招标文件视为放弃投标。招标文件售价 0 元/份。中心会员端网址链接：
<http://www.lcsggzjy.cn:8001/lchy/login.aspx?ReturnUrl=%2f1chy>

招标公告附件中的招标文件仅供查看，以投标人登录系统后下载的 lczf 格式的招标文件为准。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视频教程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建设工程—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及相关插件下载”栏目。

2. 已在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诚信入库的投标人可直接进入该系统（<http://www.lcsggzjy.cn>）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3. 未在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诚信入库的投标人登陆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网员注册诚信入库，填写投标人相关信息并上传有关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提交确认、确认后即可进行招标文件下载。（网员注册要求详见网站右侧浮窗《建设工程诚信库入库指南》，投标人在办理入库手续时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收取任何费用。

4.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评标，投标人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浮窗“CA 办理须知”。

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或 CA 数字证书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5. 诚信入库确认

（1）企业诚信入库办理流程严格按照中心《关于企业诚信入库网上办理的公告》的程序办理，投标企业无需到现场进行办理。

信息的核准，每天有专人负责诚信库的核准业务，核准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30（4 月-9 月）或 1:30-5:00（10 月-次年 3 月），核准原则上从企业提交备案的时间点起



算, 10 个小时内 (工作时段) 予以核准或注明原因予以退回。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联系电话: 0635-8902812/0635-8902811。

(2) 中标候选人应于中标候选人公示发布后 3 个工作日内在聊城市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工作平台完成企业信息录入工作, 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投标人报名成功后, 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 (含答疑或相关说明)。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及时关注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答疑澄清 (通知) 栏目, 注意查收发送的有关信息。如因未及时查看答疑澄清 (通知) 栏目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本工程不组织现场勘查和投标预备会。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9 日 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六楼第一开标室。

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将电子投标文件传送到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投标文件上传栏目;

(2)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递交至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六楼第一开标室。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高唐分中心、高唐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

六、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名称: 高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 刘主任

联系方式: 17865883313

七、其它事项说明

1、报名中有任何疑问或问题, 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2、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报名及缴费时间, 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报名结束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报名及缴费, 责任自负。

3、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下载。招投标业务系统及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问题, 请咨询 400-998-0000, 软件技术支持: 15863518889、18663580728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	高唐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聊城市高唐县	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
邮编	252000	邮编	252000
联系人	许鑫、朱东勇	联系人	赵睿/梁杰
电话	15966223029、15966239596	电话	16606356136/16606356330
传真	/	传真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13869518860@163.com

特别说明:

1、招标文件一经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 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项目信息, 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通知),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

2、各投标人按标段在系统内分别进行报名。报名成功后, 该项目其它各标段招标文件均可免费下载, 招标文件下载后, 各标段生成各自独立的保证金虚拟账号, 投标企业须按各标段生成的虚拟账号分别进行缴纳投标保证金。

3、“电子招投标有关注意事项”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左侧“通知公告”栏目。

4、对于需要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的工程类项目, 在开标前可以在系统内随时更换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 开标后不能再更改。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必须与系统内一致, 否则作无效处理。

文件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99SBaTWd0B9nNBGLD07t0A> 提取码: 4nj4

链接的采购文件仅供报名前查看, 投标人必须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报名后下载正式的采购文件

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6月4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高唐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地址: 聊城市高唐县 联系人: 许鑫、朱东勇 联系方式: 15966223029、1596623959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 联系人: 梁杰、赵睿 电话: 16606356330、16606356136 电子邮件: 13869518860@163.com
1.1.4	项目名称	高唐县职业教育综合实习实训基地项目勘察设计招标项目
1.1.5	项目详细情况	建设地点: 高唐县时风东路 188 号 (高唐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校内) 项目规模: 项目规划占地面积 60 亩, 约 40000 m ² , 主要建设医康实训楼一栋、电商实训楼一栋、综合培训楼一栋、艺体楼一栋以及相应的附属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 50000 m ² , 其中医康实训楼 12000 m ² , 电商实训楼 10000 m ² , 综合培训楼 18000 m ² , 艺体楼 10000 m ² 。
1.2.1	资金来源	由政府债券资金、地方政府资金和社会资金三部分组成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共分为一个标段, 本次设计招标范围为工程勘察、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派专人现场跟踪服务、提供相关设计文件及专项报告, 配合各类建设手续办理及图纸审查并提供相关材料, 参加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 设计变更处理, 技术问题解决, 提供或审核招标技术要求, 审核确认深化设计或专项设计, 专业设计间的设计协调以及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各类技术会议



		和工程验收等。
1.3.2	设计周期	设计周期: 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提供建筑方案, 建筑方案确定后 20 日历天内提供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等全套设计图纸。
1.3.3	质量要求	<p>1、地质勘察: 符合国家规范</p> <p>2、设计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设计规范, 达到聊城市审图中心等相关审批部门审核通过。</p> <p>(1) 能据以编制施工图预算;</p> <p>(2) 能据以安排材料、设备订货和非标准设备的制作;</p> <p>(3) 能据以进行施工和安装及验收;</p> <p>(4) 该施工图设计成果需得到招标人最终认可。</p>
1.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资质条件:</p> <p>1、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且资质满足以上要求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p> <p>2、投标人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含)设计资质, 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甲级或以上资质。</p> <p>财务要求: /</p> <p>业绩要求: /</p> <p>信誉要求: /</p> <p>项目负责人及配备的设计人员要求: 参与本次投标的设计人员必须为本投标人单位的注册人员,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及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人员必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师、注册岩土师、注册公用设备师(暖通)、注册公用设备师(给排水)、注册电气师(供配电), 每个专业至少配备专业人员一名。</p> <p>其他要求: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1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p>投标人提交疑问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p> <p>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 需招标人解答或者答疑时, 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选择直接联系代理公司或者在平台系统内提问等形式提出疑问, 其中系统发起的提问不得透漏投标人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直接联系代理公司的, 应以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提出, 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 13869518860@163.com。</p> <p>代理机构应根据提疑内容会同招标人及时答疑, 并决定是否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 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所有投标人具有最终约束力。</p> <p>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提疑的, 视为认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 视为无效投标。</p>
2.2.2	招标人答疑澄清时间	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或修改, 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出。其他澄清或修改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发出。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根据“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的规定，投标人可采用投标保证金、保险保函、银行保函等任一形式作为投标保证。</p> <p>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叁万肆仟元。</p> <p>1、采用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的，缴纳要求如下：</p> <p>收款人：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唐县支行</p> <p>开户银行：齐鲁银行聊城高唐支行</p> <p>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登录交易平台系统，网上报名成功并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自主选择其中一家银行，点击生成保证金账号，随机获取每个标段的虚拟子账号，从基本账户按标段缴纳保证金；</p> <p>系统内生成的保证金缴纳虚拟账号仅对一个项目的一家投标企业的一个标段一次性有效，若本标段废标，需在新项目下下载新招标文件并生成新的保证金账号进行缴纳。原保证金在废标时即行要求代理公司予以退还。投标企业应按所投标段在系统内生成各标段的不同虚拟保证金账号，分别缴纳各标段保证金，不得将不同标段的保证金缴纳至一个虚拟账号，也不得将此账号泄露给其他投标企业。对于重新招标项目，以新项目下保证金缴纳为准。</p> <p>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0年6月28日17时00分，逾期不予受理；投标人应及时缴纳投标保证金并充分考虑款项的到账时间，由此带来的保证金不能按时到账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以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保证的开标现场需提供本次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采购保险保函方式的，必须提供投标保证保险原件，保险机构针对本工程项目向招标人提供的保证投标人履行投标阶段（至订立合同为止）法定义务的保险。投标人、保险机构以及出具的所有资料必须符合“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的规定”，否则不予认可。</p> <p>3、采用银行保函方式的，必须提供银行保函原件（银行针对本工程的</p>
-------	-------	---



		<p>所有资料必须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否则不予认可。</p> <p>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开标现场需将保函原件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p>
3.7.3(1)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签章	<p>1、制作见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p> <p>2、签章：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p> <p>以上处均使用 CA 印章进行签章，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3.7.3(2)	投标文件份数	<p>电子投标文件：共计6份，其中加密文件1份，为.lctf文件，在会员系统中上传；不加密文件1份，为.nlctf文件，以光盘形式递交；另递交4张光盘，内容为电子签章后的PDF格式投标文件；网上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本正，开标现场提交的电子光盘为副本。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p> <p>纸质投标文件：现场不需提供纸质版标书，若投标人中标后该投标人需提交三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PDF版纸质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签字加盖单位公章送至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高唐办事处会议室（联系人：赵睿；联系方式：16606356136）。</p>
4.1.2	纸质投标文件和电子光盘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p>招标人名称：*****</p> <p>*****（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并分别注明电子光盘。</p> <p>在*****年**月**日 **: **: **前不得开启</p> <p>投标人名称：</p> <p>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密封袋的封面、封底和密封条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鉴。</p>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4.2.2	递交投标文件形式及地点	<p>1、将电子投标文件传送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投标文件上传栏目；</p> <p>2、纸质投标文件和电子投标光盘递交至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六楼第一开标室。</p> <p>注：上述各种形式投标文件均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缺少任何一项，招标人不予受理。</p>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 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六楼第一开标室。</p> <p>解密时间: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每个投标人限10分钟)内解密失败的, 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p> <p>其他要求: 评标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数值均保留2位小数, 不四舍五入。</p> <p>废标企业的投标报价不计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5.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人数: 5人及以上单数</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由招标人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工作人员的监督下, 通过专家网络抽取终端, 从省综合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并共同签字确认。</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推荐1-3名
7.3	履约担保	<p>中标人可采用履约保证金、保险保函、银行保函等任一形式作为履约保证金。</p> <p>一、采用履约保证金形式:</p> <p>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以下指定开户银行账户缴纳履约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 对中标人按成交额的5%收取履约保证金, 最高不超过80万, 招标人支付同等金额的工程款支付保障金。</p> <p>交纳方式: 于签订合同前交纳。</p> <p>退还方式: 完成合同约定工程量一半时, 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依据建设单位节点验收证明, 留足保证金的50%后, 其余无息退还。竣工验收合格后, 由建设单位提供《验收报告》和建设单位证明, 予以全部退还。</p> <p>办理保证金的账户信息如下</p> <p>开户名称: 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p> <p>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唐县支行</p> <p>账号: 15846101040030417</p>



		<p>备注:</p> <p>1、中标人凭银行进账单原件于每月的工作日期间到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换取政府采购中心履约保证金收据;</p> <p>2、中标人持带有本单位财务章的收据及《政府项目验收报告》于每月的工作日期间办理退换手续。</p> <p>退还履约保证金联系方式: 0635-3901605。</p> <p>二、采购保险保函方式的, 必须提供履约保证保险原件, 保险机构针对本工程项目向招标人提供的保证中标人履行合同执行期间法定义务的保险。</p> <p>三、采用银行保函方式的, 必须提供银行保函原件(银行针对本工程的所有资料必须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 否则不予认可。</p> <p>注: 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 须将保函原件交付与招标人保留。</p>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项目	是指建筑面积在 5 万平方米以上的公建类勘察及设计项目。
10.1.2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 近三年投标人被相关部门依法做出行政处罚的行为记录, 以及省级及以上相关部门规定的不良行为(被取消投标资格的除外)。
...	...	
10.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171 万元, 投标人报价除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外还须含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规定计取的社会保险费、国家规定应由投标人承担的费用及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应由投标人承担的费用)不能超过以上招标控制价, 不满足本项规定者做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报价超出控制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0.3.1 “暗标		
	设计大纲(技术标)是否采用“暗标”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采用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 投标人应严格按第三章附件 2“设计大纲(技术暗标)编制及装订要求”编制和装订设计大纲。



	审方式	暗标评标项目: 技术标书必须使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定的封面和统一规定的格式, 否则其标书作废。
10.4 电子投标文件: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 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10.5 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6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10.6.1	<p>按照本须知第 5.1 款的规定, 招标人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地点参加开标会, 招标人按开标程序进行点名时, 投标代表若是法定代表人需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投标人代表若是委托代理人需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以证明其出席, 否则, 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p> <p>注: 以上证明资料应随身携带不必密封, 在投标截止时间, 由公证处统一查验。</p>	
10.7 中标公示		
10.7.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予以公示, 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10.8 知识产权		
10.8.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 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 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 需征得其书面同意, 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9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0.9.1	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 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 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招标人应当依法从新招标。	



10.10 同义词语	
10.10.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件”、“专用合同条件”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和“设计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11 监督	
10.11.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高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依法实施的监督。
10.12 解释权	
10.12.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非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3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3.1	付款方式： 1、取蓝图时付至合同价款的 90% 2、竣工验收时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付款方式不允许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0.13.2	结算方式： 设计费按照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一次性包死。
10.13.3	报价要求： 本次招标设计内容符合规范要求且包含但不限于工程勘察、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派专人现场跟踪服务、提供相关设计文件及专项报告，配合各类建设手续办理及图纸审查并提供相关材料，参加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设计变更处理，技术问题解答，提供或审核招标技术要求，审核确认深化设计或专项设计，专业设计间的设计协调以及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各类技术会议和工程验收等、招标人要求的全部文件内容，投标人中标价在合同实施间不再因任何因素（包含但不限于结构设计形式、市场变化（或政策性）因素等）的变动而变动；投标单价应根据国家及聊城市有关规定，依据市场行情价及本单位具体情况编制，应包括



	设计费及变更修改完善费、现场咨询服务费（后续服务）、税金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风险。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招标文件中所提出的工程设计全部内容。
10.13.4	招标资料售价：0 元/份。
10.13.5	<p>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改委价格【2011】534 号文服务类标准收取，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五日内由中标人支付。</p> <p>收款账户信息：</p> <p>公司名称：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高唐分公司</p> <p>开户银行：齐鲁银行聊城高唐支行</p> <p>开户账号：1200514000000011437</p> <p>开户行高唐齐鲁银行行号：313471800014</p> <p>地址、电话：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时风西路中奕紫宸苑 18 号楼 10 号商铺 0635-2928867</p> <p>如为个人账户汇款，请发一个回执单，或者回信息署名汇款人名称</p> <p>公证费：500 元，由招标代理机构支付。</p>
10.13.6	<p>资格审查：资格后审。</p> <p>本项目资格审查评委会核验以投标人上传至诚信库的内容为准。未按要求上传至诚信库相应模块的，不作为评审依据。以下所有证件，均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上传至诚信库，并附至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应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营业执照； 2. 资质证书； 3. 项目负责人的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及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一名一级注册建筑师、一名一级注册结构师、一名注册岩土师、一名注册公用设备师（暖通）、一名注册公用设备师（给排水）、一名注册电气师（供配电）的资格证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书； 5. 采用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的：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证明； 6. 采用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的：提供保证金汇款凭证；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提供保函； 7. 信用记录承诺（格式见附件）； 8. 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以来（不少于连续 6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证明或专用收据【证明材料



	<p>必须体现本项目授权代表名字】。</p> <p>(1) (2) (5) 项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基本信息】模块; (3) 项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设计工程师】模块; 电子投标文件中(1) - (3)、(5) 项需从投标人诚信库中获取, 未成功获取的不予认可; (4)、(6) - (8) 无需上传至诚信库, 但需将原件彩色扫描件附至电子投标文件中。(4) 项需另准备一份, 现场携带, 开标时公证处现场核验时递交, 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p>
10.13.7	<p>电子投标文件:</p> <p>1、本项目使用计算机辅助评标。</p> <p>2、为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法律效力和数据的准确性, 使电子投标文件能够顺利导入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 投标人须使用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到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 开标时投标人需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现场解密,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其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p>3、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电子光盘投标文件应保持一致, 如不一致, 以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请各投标人按照电子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组成设置”, 按节点分别导入相应电子投标文件内容, 生成正式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p> <p>注: 使用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投标人在开标时应随身携带其电子签名认证证书(请勿密封)。</p>
10.13.8	<p>应急情况: 因不可抗力、网络入侵等非可控因素, 导致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 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同意, 本项目开标评标活动可以改用人工方式进行。投标文件以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0.13.9	<p>诚信库:</p> <p>1. 投标人应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将本次招标文件要求的企业及相关人员相关证件、业绩等信息录入企业诚信库(诚信库中已录入的信息不需再重复录入, 具体操作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建设工程诚信入库及投标报名指南》、《电子招投标有关注意事项》),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可以直接获取诚信库信息; 评标委员会在验证企业及人员相关证件业绩的同时, 通过投标文件查阅企业诚信库。</p> <p>2. 投标人必须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单位资格证件(营业执照、资质证、开户许可证等)、人员资格、业绩(诚信库中须上传业绩合同、中标通知书等)、获奖、各</p>



	<p>类证书及社保等评审信息上传至诚信库, 否则不作为评审依据; 单位资质、人员资格、业绩需通过链接诚信库添加的必须通过诚信库添加。</p> <p>3. 报名时所报项目总监必须与投标文件一致, 否则按无效标处理。</p>
10.13.10	<p>特别说明:</p> <p>要求上传至诚信库中的扫描件图片清晰、图文可辨认、内容完整, 图片格式建议为 JPG, 彩色。上传时间必须在开标时间之前, 投标人对因诚信库信息的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信息处于编辑中、待验证的状态, 影响评审的, 责任自负。开标后或中标公示期间, 对于诚信库中审核通过的有关参与本项目评审的原件扫描件(信息), 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进行作废、修改或补充, 否则, 可能视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p>
10.13.11	<p>投标函:</p> <p>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函”格式, 完整填写投标报价、工期、质量等内容。</p> <p>如因填写内容不完整, 导致评标委员会认为无法评审的, 后果自负。</p>
10.13.12	<p>说明: 为最大可能减少疫情期间公共场所人员聚集, 本项目要求各供应商仅能派出 1 名人员到场参加采购活动, 须提供该名人员近 14 天内无发热等症状或外地出差经历且没有与外省人员有接触的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并配合开评标现场的疫情防控工作及加强个人防护工作。</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设计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项目负责人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其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 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已投标的按无效标处理):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代建人;
- (3)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受到行政处罚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在投标预备会召开前,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将需要招标人澄清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1.10.3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书
- (5) 投标辅助资料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工程技术资料
- (8) 投标文件 (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 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 以便补齐。如有疑问, 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业务系统向招标人提问, 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人 (或招标代理人) 的书面澄清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表, 答疑澄清的答疑文件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所有投标人公布, 投标人登陆后下载澄清文件。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平台上发布的澄清和修改通知并下载, 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



间不足 15 日的, 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及时浏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答疑文件下载栏目。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投标保证金;
- (5) 投标辅助材料;
- (6) 技术文件;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原件的扫描件;
- (10) 其它材料。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 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3)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1) 设计费: 参考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收费标准, 根据市场和自身实际合理竞争报价。

(2) 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单位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所需支付的一切费用。

(3) 合同单价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4) 按照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缴纳, 本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 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失效, 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 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 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 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 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 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技术标部分不得大量摘抄规范内容,只需注明规范号和章节即可。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文件

(1)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签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3 条要求。

(2)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 3.7.3 (2) 项要求的份数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3) 网上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正本,开标现场提交的电子光盘为副本。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4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技术标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2)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为了保证电子标书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标书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单位电子签章和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3.7.5 电子光盘的制作:

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份数递交。

4. 投标

4.1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6.4 项要求制作,并按要求用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

4.1.2 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电子开标软件将无法接受,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如要修改, 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再重新上传。。

4.3.2 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应符合本章第 3 项、第 4 项规定要求, 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招标人不予受理:

-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密或密封的。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 (1) 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2)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 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 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5)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6)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负责人与报名时在电子系统内选定的负责人不一致。

5.1.3 应用网络电子开标的, 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表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人须知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通过电子视频进行公开开标, 投标人自行解密, 招标代理机构辅助解密, 解密成功后进入管理网络。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 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 作为无效标处理。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在规定的时间内, 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会开始;
- (2) 宣布招标人代表、监标人、主持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4) 由公证处检查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光盘的密封情况;
- (5)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表项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 (6)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已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二次解密;
- (7) 电声唱标, 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内容;
- (8)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章(签字)确认;
- (9) 开标结束。

5.3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5.3.1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 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 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 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 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 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 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 立即停止, 经招标监督部门确认后, 可改用光盘文件进行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 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5.3.2 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 招标代理机构可在开标现场直接导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光盘开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情形。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1 条规定;

7.1.2 招标人不保证投标价最低的投标人中标, 也无义务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作任何解释和说明。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 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格式文本”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 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 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格式文本”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 视为放弃中标, 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 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 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 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并按投标保证金双倍的金额补偿投标人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6) 经行政主管部门查实，中标候选人均不具备中标资格或存在违规行为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出现本章第 8.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必须审批的工程建设项目，经行政监督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视为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投标情况告知其它投标人，或者协助投标人撤换投标文件，更改报价；
- (2) 招标人向投标人泄露标底；
- (3) 招标人与投标人商定，投标时压低或抬高标价，中标后再给投标人或招标人额外补偿；
- (4) 招标人预先内定中标人；
- (5) 其它串通投标行为。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2.1 下列行为视为以他人名义投标:

- (1) 投标人挂靠其他单位;
- (2) 投标人从其它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
- (3) 由其它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签字;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9.2.2 下列行为,视为允许他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

- (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不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 (2) 投标人拟在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人员等不是本单位人员;
- (3) 通过出租、出借资质证书或者收取管理费等方式允许他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接工程;
- (4) 投标保证金非投标单位银行基本账户转出,或虽由投标单位银行基本账户转出,但先由非投标单位人员将投标保证金存入投标单位或有关个人账户,或以其他方式抵押的;
- (5) 项目资金未实行项目资金专户分账管理或独立核算制度的;财务管理人员(财务主管和出纳)非本单位人员,或项目资金的使用未经项目经理本人签字、审批的;
- (6) 中标后,实际由他人履行职责且他人非本单位人员的(项目负责人换为非本单位人员,或其他主要人员有 2 个及以上换为非本单位人员);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9.2.3 下列行为均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串通投标报价;
- 2)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 3)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 4) 投标人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中标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报价组成异常一致的;
- 6) 投标人之间其它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 7)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人或审核人为同一人或同一单位人员的;



- 8)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授权签署人为同一人或同一单位人员的;
- 9)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11)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单位的资金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设计班子成员出现相同人员的;
- 1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一）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0.13.6 及 1.4.1 的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规定
		设计周期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设计质量要求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投标有效期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权利义务	见投标须知
		报价	见投标须知
		技术标准和要求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规定
上述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评标办法前附表(二)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经济标: 满分 20 分 非经济标: 满分 80 分 (其中技术标 49 分、商务标 31 分) 总分=经济标得分+非经济标得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详见评标办法
条款号	评分因素		满分
2.2.3 (1)	经济标	投标报价	20
投标人数量 \leq 5 家时, 以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数平均值为评标基准值 A; 投标人数量 $>$ 5 家时, 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求算数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值 A。 投标人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值 A 相等得 20 分, 投标人投标报价每比基准值 A 高 1%减 0.5 分, 每比基准值 A 低 1%减 0.25 分, 扣完为止。			
2.2.3 (2)	技术标 (49 分)	规划设计过程描述	7
		设计方案	7
		质量保证措施	7
		进度保证措施	7
投标人设计开展的整体规划与思路, 设计工作的整体安排, 设计前工作的规划与开展, 设计中每一步的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 结合项目所在地特点针对思路以及安排的针对性、合理性分析描述到位的得 5 (含) -7 分, 较好的得 3 (含) -5 (不含) 分, 一般的得 1-3 (不含) 分。			
设计方案创意、布局合理, 可操作性强, 新颖完善、准确到位的得 5 (含) -7 分, 较好的得 3 (含) -5 (不含) 分, 一般的得 1-3 (不含) 分。			
设计质量保证方案,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 内审体系完善, 有确保项目质量的技术措施, 优秀的得 5 (含) -7 分, 较好的得 3 (含) -5 (不含) 分, 一般的得 1-3 (不含) 分。			
投标人需有确保设计进度的技术、组织措施。交付方案的图纸, 需基本满足甲方需求, 并根据每个项目类型,			



				承诺交付的时间长短及逾期交付的违约金情况, 由评标委员会酌情打分。优秀的得 5 (含) -7 分, 较好的得 3 (含) -5 (不含) 分, 一般的得 1-3 (不含) 分。
		后续服务保证措施	7	有详尽的后续服务内容及保证措施。根据对投标人承诺, 设计图纸完成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修改, 形成最终的设计图纸,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承诺的服务质量、完成时间、逾期违约金等情况等内容酌情打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后续咨询服务承诺、措施等进行综合打分。优秀的得 5 (含) -7 分, 较好的得 3 (含) -5 (不含) 分, 一般的得 1-3 (不含) 分。
		投资控制措施	7	投资目标保证方案, 有确保投资目标的技术措施, 优秀的得 5 (含) -7 分, 较好的得 3 (含) -5 (不含) 分, 一般的得 1-3 (不含) 分。
		新工艺、新材料、新措施	7	是否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的要求而采取新工艺、新材料、新措施达到节能、节省投资的目的优秀的得 5 (含) -7 分, 较好的得 3 (含) -5 (不含) 分, 一般的得 1-3 (不含) 分。



2.2.3 (3)	商务标 (31分)	项目组 人员配 备情况	13	<p>1、项目班子人员专业齐全、搭配合理，能够满足设计要求，技术力量强；专业管理人员齐全，职责分明等，酌情在 0-3 分之间打分。</p> <p>2、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人员（项目负责人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3.6 项要求的设计人员除外）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师执业注册资格、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或给水排水）、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每增加一名具备以上注册资格证书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需将注册资格证书及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 2019 年 10 月 1 日以来（不少于连续 6 个月）以上人员在本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证明或专用收据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设计工程师】模块，电子投标文件中此项从投标人诚信库【设计工程师】模块获取，未成功获取的不予计分。专业人员有多个注册资格的仅计一项。</p>
		企业荣 誉及获 奖	3	<p>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过的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获得省级奖项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注：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为准，请投标人将获奖证书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企业获奖】模块，电子投标文件中此项从投标人诚信库【企业获奖】模块获取，未成功获取的不予计分。</p>
		类似项 目业绩	15	<p>投标人 2017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无合同签订日期或日期模糊不清的无效）承揽的建筑面积在 5 万平方米以上的公建类勘察及设计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15 分。请投标人同时将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及网上中标公告/公示彩色截图（该业绩在政府部门或建设主管部门官方网站上公示的证明材料（中标公告/公示））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设计业绩】模块，电子投标文件中此项从投标人诚信库【设计业绩】模块获取，未成功获取的不予计分。</p>



备注	<p>1、评委评定的分值按所有评委算术平均得分为该项的最后得分。评定得分与计算得分之和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所有计算得分均保留两位小数。</p> <p>2、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时，评委可按无效处理。</p> <p>3、投标人必须把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各类证书、业绩等评审信息上传至诚信库，否则不作为评审依据；各类证书、业绩等需通过链接诚信库添加的必须通过诚信库添加。</p>
条款号	编列内容
废标条件	详见本章附件：废标条件



1、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工程总报价低的优先;工程总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 经济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须知”第 3.5.1 项、第 3.5.2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第二章“投标须知”第 1.4.3 项及附件废标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



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 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 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3(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经济标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3(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3(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 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 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件：废标条款

B0. 总 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B1. 废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B1.1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B1.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B1.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B1.4 在资格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 B1.5 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
- B1.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B1.7 设计（设计）方案不符合“暗标”编制要求的（规定为暗标方式的）。
- B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 B1.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 B1.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B1.11 投标人未按第二章“投标须知”第 10.5 条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 B1.12 存在其它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情况。
- B1.13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设计大纲等）不符合“暗标”编制要求的。
- B1.14 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负责人与报名时在电子系统内选定的负责人不一致。



第四章 合同格式文本

(参考)

GF-2000-0209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工 程 名 称: _____

工 程 地 点: _____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 证书 等级: _____

发 包 人: _____

设 计 人: _____

签 订 日 期: _____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 _____

设计人: _____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_____ 设计工作,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条例》。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名 称:

规 模:

各阶段设计费及设计费支付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设计阶段及内容	建筑面积 (平方)	固定平方 单价	设计费 (元)
1					
2					
3					
..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2				
3				
4				
5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提交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2				
3				
4				

第五条 设计方成果要求

5.3 成果要求:

5.3.1 设计各阶段成果与内容:

本次招标设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施工图设计、所有室外配套等的施工图设计。

详见施工图设计成果标准, 投标人中标费率在合同实施间不再因任何因素(包括但不限于结构设计形式、市场变化(或政策性)因素等)的变动而变动; 投标单价应根据国家及聊城市有关规定, 依据市场行情价及本单位具体情况编制, 应包括设计费及变更费、现场咨询服务费(后续服务)、税金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风险。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招标文件中所提出的工程设计全部内容

以上所有图纸需出具__套。

投标报价中包含所有后期配合甲方办理施工许可证等证件时所要求提供的所有图纸及甲方需要的其他会议方案草图。

5.3.2 施工图设计的全部内容: 需经审图中心等相关审批部门及发包人审阅认可;

5.3.3 承包人对所承担设计任务应配合施工, 进行设计技术交底, 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的问题,



负责设计方案变更;

5.3.4 该施工图设计方案水平和质量要求需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达到相关审批部门审核通过,依据甲方最终采纳的施工图设计方案并顺利通过图审加盖审图中心的公章,过程不计取任何费用。

5.3.5 图幅以满足要求、能看清为主,引用标准图必须复印附后。向政府报建的图纸折叠成 A4,盒子精装;供施工使用图纸按图纸规格装订成册。

5.3.6 施工图均要盖有设计院的《工程设计出图专用章》;另外消防部门的图纸须加盖《防火自审小组审核专用章》,报人防部门的图纸须加盖《人防自审小组审核专用章》。

5.3.7 图纸目录及每次图纸编号须注明版本号或日期(每版图纸日期应统一),以便新旧图纸查阅、区分。

5.3.8 图纸套数满足报批、施工、送审、预算、招标等需求,甲方有需求再加晒图纸时免费提供。

第六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 _____元人民币。(大写: _____)。

1、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及支付各阶段设计费的比例:

施工图设计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0%;竣工验收一个月内支付完毕。

2、本设计费结算依据:中标费率包死,施工图设计费用的最后结算价为:本工程中标费率(不再因任何因素的变动而调整)×施工工程结算价。

3、设计在每个阶段完成后,按上述阶段由乙方向甲方提交符合程序的付款申请原件及发票原件。甲方接到乙方付款申请后按本合同进行审批、付款。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发包人责任

7.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7.1.2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设计资料及文件时,设计人必须配合发包人并免收赶工费。

7.1.3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7.1.4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支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



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7.2 设计人责任:

7.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保证通过发包人审核及政府相关部门审批,且保证设计、出图进度满足发包人的建设施工要求。

7.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和山东省现行有关规范。

7.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主体结构50年。

7.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 and 文件。

7.2.5 设计人提交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在规定时间内负责对设计内容做必要的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 and 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7.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及设计人不论因何原因所获悉的发包人商业秘密以及设计人正在进行或已完成的工作等,设计人均不得披露给与本合同设计项目无关人员及任何第三方。如发生以上情况,设计人应承担法律责任,由此对发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支付设计报酬;已开始方案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给予设计人设计报酬;已开始施工图设计时,根据施工图设计完成比例给予设计人设计费的支付。

8.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设计人设计深度或标准达不到有关部门审批意见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限期整改,所产生设计工作发包人不予支付设计费。

8.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错误或因设计深度未达到国家或本合同约定标准而导致包括工程返工、设计周期或施工工期延长或需承担额外费用或造成工程质量事故等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由双方商定为保险公司赔付额。

8.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罚合_____的违约金。

8.5 如若承包人 3 次(含)以上不能及时按照发包人要求及时提交成果,发包人有权解除设计



合同。

第九条 其他

9.1 本合同项下委托设计成果之知识产权归属: 发包人按合同支付了相应设计费后, 设计人按本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提交的相应设计文件的使用权归发包人所有。

9.2 如因设计人提交的设计文件构成对他人的侵权及因此而引起的一切纠纷、诉讼均与发包人无关, 由设计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发包人有权不予支付设计人设计费用并有权解除本合同, 且如给发包人造成损失(包括但不限于: 法院或仲裁机构判决的赔偿费用、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发包人为应诉发生的差旅费、发包人为继续使用而支付的使用费等), 均由设计人负责赔偿。

9.3 发包人有全力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 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中。

9.4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 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执行本合同第四条。

9.5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 材料、构配件和设备, 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 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

9.6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 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 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

9.7 因地震、台风、洪水、海啸、火灾、战争、暴乱、罢工及其它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 遭遇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 应立即将相应情况用书面通知对方, 并于 10 日内提供不可抗力发生的详情及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根据不可抗力事由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 由双方协商解除本合同, 或者部分免除本合同的履行义务, 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

9.8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均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并经本合同双方授权的代表正式签字才能生效, 本合同中未经修改的其它条款仍然有效。

9.9 本合同生效后, 无论发包人或设计人的名称、组织形式、企业性质、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投资者等发生任何变更, 发包人或设计人应继续或要求其权利义务的继承人恪守并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之相关义务。

9.10 任何一方未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其它合同/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权力或特权不应视为放弃这些权利、权力或特权; 任何单独或部分地行使任何权利、权力或特权, 亦不应妨碍该方将来行使这些权利、权力或特权。



9.11 与本合同同时签订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与本合同同时签订的所有附件,均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该附件方可视为成立。

9.12 设计合同签订后一年内,项目设计尚未结束,乙方仍负责上述工作。

9.13 本合同的签订、效力、解释、履行、终止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保护和管辖。

9.14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 聊城 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9.15 本合同一式 份,发包人 份,设计人乙 份,设计人乙 份。

9.16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9.17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9.18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19 其它约定事项:无。

发 包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乙)(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五章 项目说明

一、 实习实训基地工程项目简介:

高唐县职业教育综合实习实训基地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高唐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校区内,校区位于高唐县城东南角,政通路以北,东兴南路以西,项目周围环境良好,交通便利。

本项目规划占地面积 60 亩,约 40002m²,建设地点位于高唐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内部规划用地上,根据建设场地的实际地形和学校整体规划及功能的要求,建设医康实训楼、电商实训楼、综合培训楼、艺体楼各一栋,以及相应的附属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 50000m²,其中医康实训楼 12000m²,电商实训楼 10000m²,综合培训楼 18000m²,艺体楼 10000m²。附属工程建设主要包括围墙、地下防空、道路硬化、景观绿化、水电暖、亮化工程等相关设备设施等。

医康实训楼、综合培训楼、艺体楼拟建于校区东侧,由北向南呈“一”字型排列。电商实训楼位于学校北门东,躬行楼西,与现有建筑呈“一”字型排列。建筑坐北朝南,采光和通风条件良好,建筑四周为道路,道路宽度不小于 4 米,满足消防车道要求。

医康实训楼采用回字形设计,综合培训楼采用连体回字形设计,采光和通风条件较好,方便建筑平面布置及功能分区,自成一院落,形成相对独立的实训环境。

电商实训楼、艺体楼均采用矩形设计,内廊布置,建筑平面较为规整,建筑占地面积较小,有利于节约土地及总体规划布置,建筑体型系数较小,有利于建筑节能。

医康实训楼、电商实训楼、综合培训楼和艺体楼的建筑风格均与学校现有建筑的造型与风格保持一致。

综合培训楼地下室和艺体楼地下室通过地下通道连成一体,便于车辆出入。

医康实训楼为回字形设计,五层钢砼结构,长 61m,宽 59m;电商实训楼为矩形设计,内廊布置,六层钢砼结构,长 50m,宽 26m。综合培训楼为连体回字形设计,六层钢砼结构(含地下一层),长 67m,宽 60m,报告厅为二层钢砼结构,长 67m,宽 45m;艺体楼为矩形设计,内廊布置,三层钢砼结构(含地下一层),长宽各 61m。

每栋楼主入口处设置无障碍坡道,主入口处设置门厅,平面交通以门厅处向两侧延伸,方便人员集散。

二、 实习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体规划及建筑方案:



建筑平面功能布局原则: 根据各功能用房及其使用特点, 结合校方的实际使用情况确定建筑平面功能的布置, 应该充分考虑功能用房之间特点及相互关系, 实际使用中, 荷载较高的设置于建筑底层, 荷载较低的功能用房设置于建筑顶层; 并合理考虑功能用房动与静的关系, 形成有效分隔, 避免相互干扰。具体如下:

1. 医康实训楼功能

整体功能: 康复技术、家政专业教育教学、学生实习实训、健康培训、康乐服务、康养产教融合平台。

(1) 北区: 医疗康复技术、家政专业教学区

一层: 校门诊医院

二层: 康复实训区

三层、四层、五层: 医疗病房实训区

(2) 南区: 康养产教融合实训室

(3) 东区: 办公服务区

(4) 西区: 连廊造型

设置医用电梯一部, 餐厅货运电梯一部, 客运电梯一部

2. 电商实训楼功能

整体功能: 电商专业教育教学、学生实习实训、电商培训、电商产教融合平台。

(1) 一层: 产教融合创新创业区。

(2) 二层: 产教融合创新创业区。

(3) 三层: 电商专业实训、培训区。

(4) 四层: 电商专业实训、培训区。

(5) 五层: 电商产教融合创新创业项目孵化中心。

(6) 六层: 电商产教融合创新创业项目孵化中心。

设置货运电梯一部

3. 综合培训楼功能

整体功能: 各类社会培训、教师培训、酒店管理专业实习实训、职业技能鉴定、承办各类学术交流会议等。

(1) 负一层: 防空区及停车场



(2) 主楼北侧附属会议中心，满足 1000 人使用，具有演艺功能

(3) 北区 1-5 层：餐旅专业教学实训。

一、二层、三层：理论教室与办公室，

四、五层：实习教室与办公室。

(4) 东区、南区：餐旅产教融合实训平台

一层：餐旅实训区、餐厅及配套用房。

二层、三层、四层、五层：客房实训区。

(5) 南区 1-5 层：办公服务区

(6) 西区：连廊造型

设置客运电梯两部

4. 艺体楼功能

整体功能：按照动静分开互不干扰的原则，分运动区和非运动区，开展室内篮球、网球、羽毛球和乒乓球等体育教学、举办各种体育赛事、音美艺术教学、举办素养展示、举办大型展览和公共应急避难。

(1) 负一层：防空区兼停车场内。

(2) 运动区域：室内篮球、乒乓球、排球和羽毛球等场地。

(3) 非运动区：音乐、舞蹈、体操教学与生活教育等场地。

设置货运电梯一部

三、竖向设计

医康实训楼为回字形设计，五层钢砼结构，一层层高 4.8 米，其他层高均为 3.9m，建筑总体高度 21m；电商实训楼为矩形设计，内廊布置，6 层钢砼结构，一层高 4.5m，二层层高 4.2 米，其它层高均为 3.6m，建筑总体高度 24m；综合培训楼为连体回字形设计，六层钢砼结构（含地下一层），一层层高 4.8 米，其他层高均为 3.9m，建筑总体高度 21m，报告厅为二层设计，内部为阶梯式设计，一层层高 5.4 米，二层层高 6 米，总高 12 米，设两个出入口，其中主出入口兼设置无障碍出入功能，可满足疏散要求。艺体楼为矩形设计，内廊布置，四层钢砼结构（含地下一层），负一层高 4 m，建筑总高度 13m。

防空区兼停车场层高 4 米，地上覆土 1.5 米。

每栋楼主入口处设置无障碍坡道，主入口处设置门厅，平面交通以门厅处向两侧延伸，方便人



员集散。

四、造型设计

整体立面追求简洁现代的风格,色彩设置体现职业学校富有活力和朝气的特点,外墙面采用红、白两色防水乳胶漆,一层采用砖红色仿石外墙涂料,框架柱及层间腰线、女儿墙、屋面构架等采用白色乳胶漆,线条清晰明快,建筑造型设计充分体现现代感,并与周围环境相适应,满足校园及区域规划要求。

五、建筑材料

外墙下碱采用砖红色仿石外墙涂料,上部墙体采用乳胶漆装饰,外墙质感层次分明;室内房间墙面及顶棚用白色乳胶漆饰面,楼梯间、走道地面采用耐磨地砖。教学楼、综合楼走廊墙面贴 1.4 米高瓷砖墙裙;卫生间地面贴防滑地砖,并作防水处理,顶棚为铝塑板吊顶,瓷砖墙裙至吊顶底。

六、结构设计方案

(一) 设计依据

1. 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
2. 建筑设计方案及业主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及条件;
3. 有关规范和标准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50003-2011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23-2008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50068-2018

各类相关专业设计规范、规定等

4. 采用的标准图集

《混凝土结构施工图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11G101-1、2、3)

《建筑物抗震构造详图》(11G329-1)

《钢筋混凝土过梁》(03G322-1、2)

5. 设计中采用的主要楼屋面均布活荷载标准值



主要楼屋面均布活荷载标准值

房间名称	活荷载标准值	单位
建筑单体	2.5	KN/m ²
报告厅	2.5	KN/m ²
楼梯	3.5	KN/m ²
走廊	3.5	KN/m ²
卫生间	2.5	KN/m ²
上人屋面	2.0	KN/m ²
不上人屋面	0.5	KN/m ²

(二) 自然条件

1. 风荷载: 50年一遇风压取值为0.45KN/m²。

2. 雪荷载: 高唐县属温和地区(中区), 根据历史气象记录, 聊城市降雪年份极少, 附近地区无基本雪压或长期资料, 故不考虑雪荷载。

3. 抗震设防烈度: 高唐县抗震设防烈度7度, 基本地震加速度为0.15g, 地震分组为第二组。

4. 场地条件: 根据现场踏勘, 场地上无高压线, 下无管道、光缆和其它障碍物。

5. 区域地质情况

根据周围参考地堪资料显示, 项目建设地点地势平坦, 地形自西南向东北倾斜, 地面高程在32.00m~22.00m之间, 平均海拔27m, 最高点为南张庄村西(海拔32.1m), 最低点在洵河乡三甲王西北(海拔22.6m), 地面自然坡降为1/7000~1/9000。

由于历史上黄河历次改道淤积和决口泛滥, 形成了微度起伏的平原地貌, 其主要类型有缓平坡地、河滩高地、古河床高地、背河槽洼地、河间浅平洼地和沙质河槽地。地面缓岗与洼地呈微波状起伏, 高差不过3m。缓岗主要是小沙丘, 集中于西南部, 个别分布于西北部。其中缓平坡地占56.25%, 河滩高地占17.65%, 古河床高地占10.83%, 背河槽洼地占6.94%, 河间浅平洼地占5.11%, 沙质河槽地占3.22%。基础设计时应按《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GB50046-2008的有关规定采取相应的防腐蚀措施。

(三) 建筑分类等级

1. 建筑结构安全等级: 一级



2. 建筑抗震设防类别: 乙类
3. 建筑耐火等级: 二级
4. 地基基础设计等级: 丙级
5. 框架(框架-剪力墙)抗震等级: 按《抗规》及《山东省抗震设防条例》有关要求。

(四) 结构设计

1. 工程地质

拟建场地地势较平坦, 无不良工程地质现象, 适宜建校。

2. 结构设计原则

基础工程: 根据工程地质条件, 荷载较小的建(构)筑物采用天然地基, 荷载较大的建(构)筑物采用复合地基或桩基。

地震设防: 结构工程按地震烈度 8 度设防。

根据高唐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实习实训基地工程总体规划及建筑方案, 按照国家相应的规范和标准, 进行勘察设计。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设计费用说明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技术方案
- 七、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表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和设计周期, 按合同约定完成方案编制工作。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设计费用清单;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技术方案;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表 -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项目内容	约定内容
1	投标报价	
	设计费费率报价	_____ %
2	付款方式、设计周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误期赔偿费	_____元/天
4	项目负责人姓名、执业资格	
5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是否完全响应)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 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投标, 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设计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电子招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授权委托书统一要求如下: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要求键盘输入法定代表人姓名后再通过 CA 签章锁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只要求键盘输入委托代理人姓名即可。



三、投标保证金

采用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的：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证明、保证金汇款凭证；

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附保函



四、设计费用清单

1. 设计费用清单说明
2. 设计费用清单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设计费用分项名称	计算依据、过程和公式	金额(元)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报价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 表中内容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增减或调整。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设计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 后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合同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附相关合同等。



(三) 正在设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设计服务期限	
设计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附相关合同等。



(四) 投标人获奖、荣誉证书等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部门	备注
1			
2			
.....			

注: 附相关证书、获奖文件。



(六)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 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 附相关人员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注册证书、保险材料等证明材料。



（七）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 （1）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以来（**不少于连续 6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证明或专用收据【**证明材料必须体现本项目授权代表名字**】
- （2）信用记录承诺，格式后附。
- （3）其他



附件：

信用记录承诺

致：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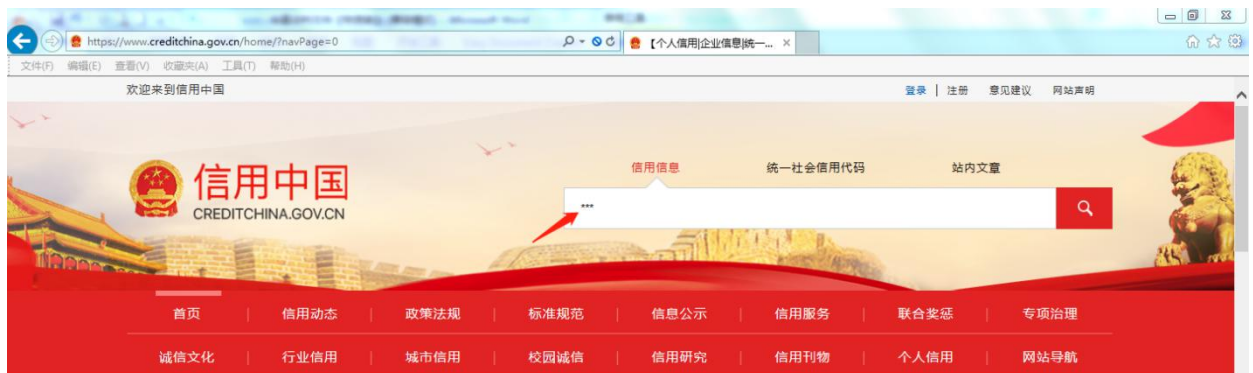
（后附我方在上述网站三个查询结果截图）

投标人（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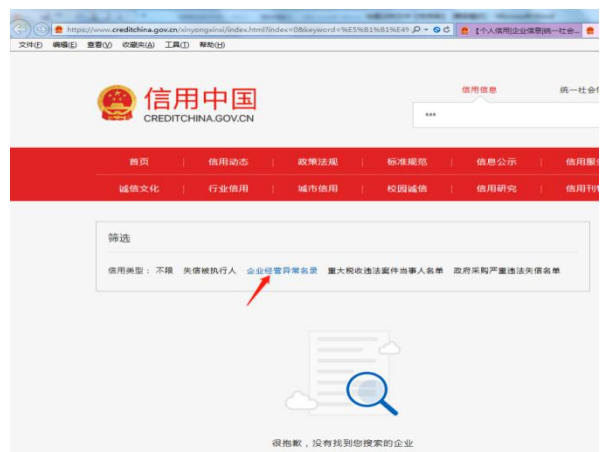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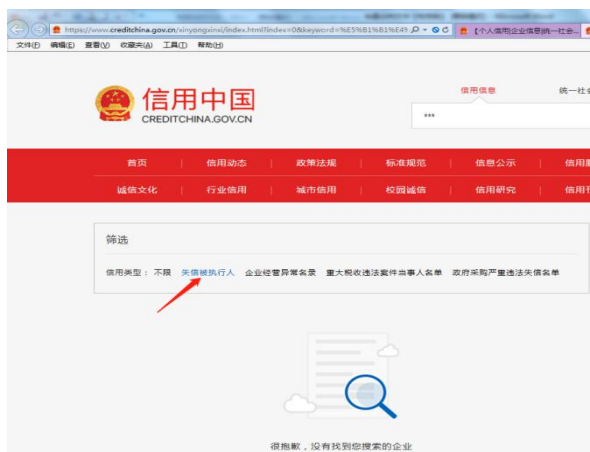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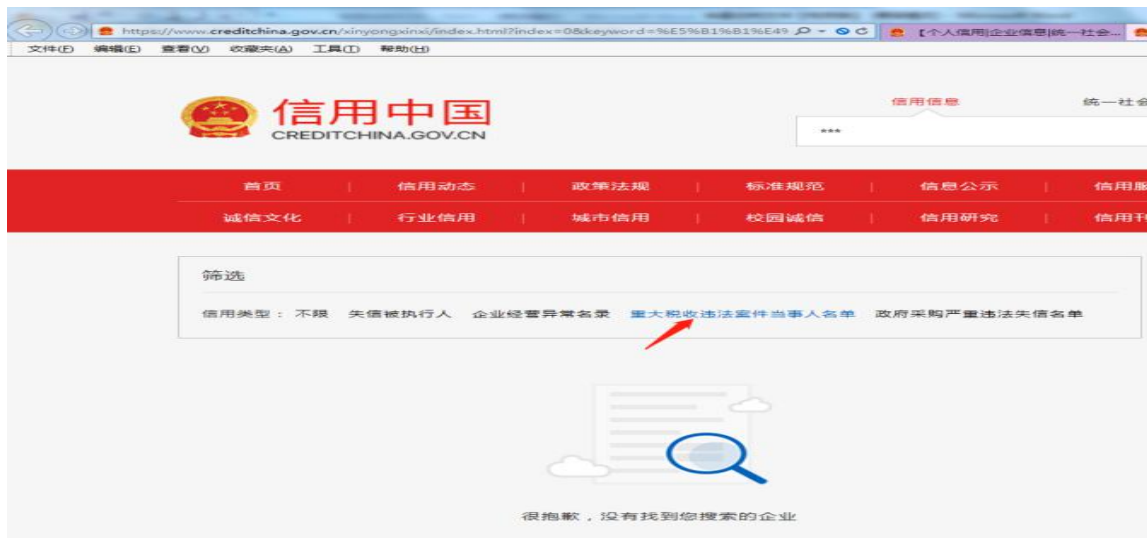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截图（共三个），具体步骤如下：

第一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首页信用信息搜索栏输入投标人（供应商）名称（如图）



第二步：分别点击“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将三个页面进行截图（每个搜索栏均需显示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注: ①截图中应包括浏览器地址栏及网址, 页面信息必须明确显示参与本项目企业全称。

②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作无效投标处理。

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投标人(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 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并附证明截图,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六、设计大纲

(自行设计)



七、设计方案

(自行设计)

八、其他材料



附件: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序号	审查内容	检验结果 (结果由检验人填写)
1	营业执照	电子投标文件中是否从投标人诚信库获取:
2	资质证书	电子投标文件中是否从投标人诚信库获取:
3	项目负责人的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及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 一名一级注册建筑师、一名一级注册结构师、一名注册岩土师、一名注册公用设备师(暖通)、一名注册公用设备师(给排水)、一名注册电气师(供配电)的资格证书	电子投标文件中是否从投标人诚信库获取:
4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 仅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
5	采用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的: 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证明	电子投标文件中是否从投标人诚信库获取:
6	采用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的: 提供保证金汇款凭证; 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 提供保函	电子投标文件中是否提供:
7	信用记录承诺	电子投标文件中是否提供:
8	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以来 (不少于连续 6 个月)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证明或专用收据 【证明材料必须体现本项目授权代表名字】	电子投标文件中是否提供:
对核验结果有关人员签字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核验人签字:	

说明: 1、本表不需附在投标文件中, 投标人填写本表除检验结果一栏外的各个分项, 在开标前与证件原件同时递交, 本表单独放入档案袋内。2、本表内容与资格要求不一致时, 以招标文件资格要求为准。



投标人有关证件、业绩统计表

投标人名称:

核验内容					
<p>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人员（项目负责人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3.6 项要求的设计人员除外）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师执业注册资格、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或给水排水）、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每增加一名具备以上注册资格证书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需将注册资格证书及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 2019 年 10 月 1 日以来（不少于连续 6 个月）以上人员在本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证明或专用收据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设计工程师】模块，电子投标文件中此项从投标人诚信库【设计工程师】模块获取，未成功获取的不予计分。专业人员有多个注册资格的仅计一项。</p>					
专业人员姓名	注册资格证书名称	注册资格证书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是否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设计工程师】模块	电子投标文件中此项是否从投标人诚信库【设计工程师】模块获取	得分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一级注册结构师执业注册资格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或给水排水）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p>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过的工程勘察、设计项目获得省级奖项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注：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为准，请投标人将获奖证书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企业获奖】模块，电子投标文件中此项从投标人诚信库【企业获奖】模块获取，未成功获取的不予计分。</p>					
项目名称、证书名称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获奖证书是否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企业获奖】模块	电子投标文件中此项是否从投标人诚信库【企业获奖】模块获取	得分
<p>投标人 2017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无合同签订日期或日期模糊不清的无效）承揽的建筑面积在 5 万平方米以上的公建类勘察及设计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15 分。请投标人同时将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及网上中标公告/公示彩色截图（该业绩在政府部门或建设主管部门官方网站上公示的证明材料（中标公告/公示））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设计业绩】模块，电子投标文件中此项从投标人诚信库【设计业绩】模块获取，未成功获取的不予计分。</p>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网上中标公告/公示彩色截图是否上传至投标人诚信库【设计业绩】模块	电子投标文件中此项是否从投标人诚信库【设计业绩】模块获取	得分	
合计得分					
<p>检验人员签字:</p> <p>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p>					

说明：1、本表不需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填写本表除检验结果一栏外的各个分项，在开标前递交，本表放入原件档案袋内。2、本表内容与评标办法要求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要求为准。